

第一章 公开谈判采购公告

大唐天镇 10 万千瓦风电项目 EPC 总承包项目风电场基础、道路、升压站、集电线路劳务作业分包公开谈判采购公告（采购编号：GYT-TZFD-2026-SG-02）

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征集承包商参加谈判采购活动。建设资金已落实，出资比例为 80%/20%。采购人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谈判采购。

1. 采购项目简介

1.1 采购项目名称：大唐天镇 10 万千瓦风电项目 EPC 总承包项目风电场基础、道路、升压站、集电线路劳务作业分包

1.2 采购人：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3 采购代理机构： /

1.4 采购项目概况：大唐天镇 100MW 风电项目，装设 16 台 6250kW 风机，新建 220kV 升压站。本次劳务分包包含五大块：1、道路及运输劳务：进场、场内新建及改扩建道路施工与恢复、土石方；负责大件运输道路改造、桥涵加固、管线杆塔迁改及相关外部协调，道路不达标产生的延误费用由响应人承担。2、风机基础及平台劳务：风机平台、风机基础、箱变基础施工，含锚栓、接地、基坑支护降水、沉降观测点布设、环水保恢复。3、220kV 升压站劳务：场地平整、建构筑物、设备基础、站内全部电气设备、电缆光缆、消防、安防、办公生活临建、接地防雷及沉降观测。4、集电线路劳务：35kV 架空及电缆集电线路、杆塔、电缆井、光缆、开关避雷器等设备安装及试验，安全标识满足大唐标准。5、本标段全部环水保施工劳务。

1.5 采购方式：公开谈判采购

1.6 成交人数量：1 人

2. 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2.1 采购范围：

大唐天镇 100MW 风电项目劳务作业分包工程包括：**道路及运输劳务、风机基础及平台劳务、升压站工程劳务、集电线路劳务、本标段全部环水保施工劳务**等，甲供设备及材料详见：采购文件的“第四章工程量清单”中的“大唐天镇 10 万千瓦风电项目 EPC 总承包项目风电场基础、道路、升压站、集电线路劳务作业分包工程量清单汇总表”的备注第 1 条约定，其余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其他一切设备、材料均由劳务分包人自行采购；劳务分包人负责甲供设备及材料（除风机塔筒外）的卸

货、保管、二次装卸、二次运输、安装维护及现场成品保护。

2.1.1 道路及运输工程劳务

(1) 进站道路、进场道路、场内施工及检修道路、场外改扩建道路的施工劳务，包括但不限于路基挖填、路面铺筑、道路防护、道路排水设施、附属设施、电力及通信线路等空中障碍物迁改、施工期道路维护与修复等（含地基处理、护坡、挡墙、护栏、防撞墩、警示牌、指示牌、交通标志、桥梁临时加固、输电线路及通信线路改造、路面修复等）。

(2) 上述道路恢复，含护坡、挡墙、护栏、排水设施、防撞墩、警示牌、指示牌、交通标志等。

(3) 土石方工程。

(4) 配合风机设备及大型吊装机械转场。

(5) 道路须满足风机、叶片、塔筒等大件运输条件，包括桥涵新建、改扩建、加固、障碍物移除等；劳务分包人负责相关协调及许可手续，因道路不合规导致设备接卸延误产生的押车、牵引等费用由劳务分包人承担。

(6) 大件运输涉及的通信、电力杆塔、道路、桥梁、石油天然气管线等迁移改造、防护及协调工作由劳务分包人负责，费用已包含在报价内。

(7) 大件运输保通保畅，包括但不限于采取牵引等措施，配合风机、塔筒运输单位将风机、塔筒等设备运输至风机平台。

(8) 堆场租赁及卸车、保管。

(9) 施工图纸中标明的其他工程内容及必需的辅助工程；

2.1.2 风机基础及平台工程劳务

(1) 风机安装（吊装）平台施工劳务：包括但不限于平台开挖、平台修筑、排水设施修筑、防护设施修筑，以及开挖面植被恢复、消除施工痕迹等。

(2) 风机基础、箱变基础施工劳务：包含地基处理、基坑开挖回填、钢筋混凝土浇筑、二次高强度混凝土浇筑（含密封、防水、防腐、回填）、钢筋制安劳务、基础预埋件、箱变安装、二次灌浆、余土外运、基底钎探、散水等。

(3) 预应力锚栓组合件及锚栓安装劳务：包含预应力锚栓组合件的场内装卸车、场内转运、保管、取样检测；锚栓及预埋件安装（含预应力锚栓安装工具）。

(4) 施工期观测及预埋件劳务：包含风机基础沉降观测基准点、观测点、电缆管预埋及其他预埋件的制作安装，以及施工期内风机基础沉降观测。

(5) 风机变压器基础施工劳务：包含防火墙及围栏基础、事故油池、地基处理、基坑开挖回填、混凝土（含密封、防腐）劳务、钢筋劳务、预埋件、余土外运、基底钎探、围栏安装，以及混凝土

取样、样品养护、送检等。

(6) 支护、降水、排水等措施。

(7) 接地工程：包含风机、箱变接地及风机平台接地网工程，最终接地电阻须满足设计要求，并委托第三方检测合格。

2.1.3 升压站工程劳务

(1) 升压站站内全部土建及安装劳务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土建、装饰装修、暖通、消防、构架采购安装、站区绿化、给排水工程、建筑配电、生活污水处理系统采购及安装、站区安防、升压站安健环施工及附属工程等；

(2) 升压站站内电气工程劳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设备（含一次和二次）卸货、二次转运、保管、安装、试验（包含涉网试验）、调试、试运行、防雷接地劳务；

(4) 升压站内设备基础及构架（含预制舱）。

(5) 升压站内有关键、构筑物基础沉降观测基准点、观测点制作。

(6) 升压站全部临时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备用电源（永临结合）、进站道路等附属工程；

(7) 其他工程，升压站永久供水工程；升压站永久供水工程；各类系统监测、监控、网络、人脸识别、门禁、道闸、围墙、球场、管、沟、绿化、花池、路灯、大门、污水处理、停车位、标识牌、宣传栏等；

(8) 站内所有设备安装（监控系统、主变压器、配电装置系统、无功补偿、站用电系统、控制保护系统、通信及远动系统、视频监控系统、预制舱、态势感知、人脸识别、备用电源系统、消防控制系统、水处理系统、生活水系统、柴发系统等）。备用电源系统，需包括箱式变压器、线路改造等。

(9) 其他设备安装（站内消防安装并进行消防备案或验收、泵房设备及管路、给排水、采暖通风、照明等）。

(10) 手续办理，配合承包人办理并网手续包括购售电合同、并网调度协议、供用电合同等、电网公司调度及供电手续、办理电力质量监督（包含送出线路工程）、地方质量监督及安全监督、特种设备取证等当地电网并网需求的一切工作。

2.1.4 集电线路工程劳务

(1) 塔筒（含塔筒侧接线）至箱变、箱变（风机变压器）高压侧至升压站 35kV 配电室或架构（含开关柜进线侧电缆接线及试验）之间的线路、电缆、光缆及设备施工劳务，包括但不限于土建及安装劳务工程施工、相关调试、试验及验收等，最终满足质量监督、电网等相关部门的验收要求。

(2) 架空线路施工劳务：包括但不限于分桩、施工爆破、土石方挖填、地基处理、基础施工、地脚螺栓与钢筋制安劳务、混凝土浇筑、堡坎及排水沟修砌、杆塔组立、接地、导地线及铁附件等金具安装防腐、线路架设、附件安装、材料运输、道路修建、光缆熔接、线路调试及试验；负责所需相关手续办理（包括但不限于交叉跨越、架空建设手续）。

(3) 地理电缆及光缆施工劳务：包含但不限于土石方挖填、电缆井、开挖、铺沙、线缆敷设、盖砖、警示带敷设、保护管、回填、接线（光缆熔接）、防火封堵、电缆头安装（由厂家制作）、接线（分接）箱安装、警示桩预制安装、标识桩、桥架（含盖板）施工、电缆及绝缘子试验、电缆及电缆接头试验、线路试验及调试等。

(4) 光缆安装包含敷设、接续劳务（含余缆盘、熔接包、光纤熔接、测试报告）。

(5) 设备安装及调试试验劳务：包含断路器、隔离开关、避雷器、计数器等设备安装；箱变、电缆、光缆、电缆接头等相关设备安装、调试及试验（箱变基础由其他标段实施）；整条线路调试、试验，满足电网要求。

(6) 负责单体调试及配合整套系统调试、调试试验、分系统调试、特殊试验、整套启动调试，配合其他单位的调试、提供有资质的单位提供的验收报告。

(7) 包含交叉跨越施工；为完成项目所必需的路径协议签订、竣工图编制等其他辅助工程。

2.1.5 环水保施工劳务

包含风电场区环水保工程劳务（含工程措施和植物措施）：风电场区环水保施工劳务，以及施工期安全文明施工（包含抑制扬尘、洒水等内容）。劳务分包人需报环水保工程施工方案及清单，并保证通过环水保专项验收；环保、水保施工及整改直至通过验收，包含但不限于排水沟、浆砌石挡墙、沉砂池、绿化等施工，以及所有施工临时用地的整理、绿化、弃土弃渣与排污处理及复垦。

2.1.6 其他

(1) 办公室、活营区、加工厂、施工供水、场内施工用电、施工道路等（含临时用地费用、恢复费用），以及完成项目所必需的其他辅助工程。

(2) 劳务分包人需配合业主和承包人完成本工程红线范围内的所有征租地工作，本工程红线范围内的征租地费用由业主和承包人承担，对超出该标段用地红线的征租地和临时用地产生的所有费用，由劳务分包人承担。征地补偿费用包含但不限于土地征占用、林地征占用及建筑物、坟墓、林木、牧草、旱井、青苗、药材等其他各类地面附着物补偿等费用。

(3) 施工图纸中标明的其他工程内容，即便采购范围内未载明、工程量清单中未列出，但为完成本标段所必需的实施项目及所必需消耗的材料（除甲供材），其费用均视为已包含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各项报价中并合理分摊，承包人不再另行支付。

(4) 施工期临时安全标识及建成后安全设施标识须满足《中国大唐集团公司安全设施标准》。

(5) 为完成上述工作所需的对内、对外沟通协调、附件采购、附属及辅助配合、手续办理、专项验收及竣工验收配合，以及即便采购范围内未载明但为完成项目所必需的材料采购及附属工程施

工，均包含在本次范围内。

(6) 其他劳务工作：

①劳务分包人需采购配置不少于 40 个点的施工视频实时监控装置，配备门禁人脸识别及车辆识别系统，施工现场工人及车辆必须实名登记方可进入，外来人员及车辆需说明原因并进行登记方可进入。零散施工现场必须使用移动式摄像头，确保有人作业的现场就能视频监控，建设期施工区域现场监控，现场布置远程无线视频监控终端，满足《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电力建设项目视频监控指导意见（试行）》的要求。人脸识别系统需与现场所有工人考勤系统相匹配，实现施工场地封闭管理。现场安装的人脸识别系统为永临结合，施工结束后安装至升压站。

②根据省公司《关于实施人脸识别门禁系统和现场作业视频监控全覆盖的通知》（生综（2023）95 号）及《山西公司所属发电企业人脸识别门禁系统和现场作业视频监控全覆盖实施方案》文件要求，升压站大门、进生产区大门、综合楼、集控室、预制舱、配电室、保护室需安装人脸识别门禁系统。

每台风机处均需设置永久的高清（含红外感温火灾报警）摄像头，摄像头需具备防盗、防爆、火灾报警红外追踪和后台告警提示功能，需采用独立光纤环网，不得利用风电场通讯通道传输信号。

③按照国资委办公厅于 2019 年 12 月 23 日下发的《关于印发能源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相关技术规范 and 首批设备名录的通知》明确升压站部署安全态势感知系统，满足大唐集团和行业要求。

④按照大唐山西四优工程文件要求开展“四优”工程策划及实施，影像资料收集、制作。

⑤满足《电力系统治安反恐防范要求第四部分：风力发电企业》对于风力场站、升压站的相关要求。

⑥承包人负责向招标人、监理提供办公、住宿场所，会议室满足 20 人同时开会（不低于 50m²），10 间办公室（每间约 20m²，并配备床、桌、椅、临时宽带网络等）。

⑦承包人负责通讯设备（包括但不限于卫星电话、对讲机等），满足现场施工通讯、应急通讯等需求。

2.2 计划工期： 213 日历天，实际开工日期以总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载明的时间为准。

2.3 建设地点： 山西省大同天镇县玉泉镇、赵家沟、贾家屯乡

2.4 质量要求：

2.4.1 工程质量要求

2.4.1.1 劳务分包人保证其完成的工程是完整的、准确的和没有缺陷的；并且符合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与性能要求，满足预期的用途；符合行业的良好惯例。

2.4.1.2 劳务分包人保证其工作符合适用的法律法规、国际标准、合同及其附件约定的标准规

范，且满足获得无条件限制生产许可的所有要求。

2.4.1.3 劳务分包人保证其人员具有为其委派任务所需要的相应的能力、资格和经验，并保证他们能够及时有效地履行职责。如果劳务分包人未能履行其质量保证义务，承包人有权委派第三方履行此类义务，劳务分包人承担全部由此产生的费用。

2.4.1.4 劳务分包人应接受工程质量监督部门、发包人、监理和承包人的质量监督。

2.4.1.5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质量达不到合同约定验收标准的，承包人应承担由于劳务分包人返工造成的费用增加和（或）工期延误。

2.4.2 工程隐蔽部位覆盖前的检查

2.4.2.1 监理人重新检查

劳务分包人按通用条款第 13.4.1 项或第 13.4.2 项覆盖工程隐蔽部位后，监理人对质量有疑问的，可要求劳务分包人对已覆盖的部位进行钻孔探测或揭开重新检验，劳务分包人应遵照执行，并在检验后重新覆盖恢复原状。经检验证明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的，由承包人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工期延误；经检验证明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工期延误由劳务分包人承担。

2.4.3 清除不合格工程

2.4.3.1 由于承包人提供的材料或工程设备不合格造成的工程不合格，需要劳务分包人采取措施补救的，承包人应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工期延误。

2.4.4 其它约定

特殊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劳务分包人应严格按照经承包人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规范、施工方案和措施组织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合格并符合达标投产和创建中国大唐集团四优工程的质量要求。工程质量标准必须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地方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同时应满足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第五章“技术标准和要求”及第六章“图纸和资料”中规定的质量要求和验收标准。

2.5 标段/标包划分：共分一个标段

2.6 其他补充（如有）：/

3.资格要求

3.1 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依法设立且其资质、财务、业绩、信誉、项目主要负责人等满足下述要求，并在人员、业绩、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的相应能力。

3.1.1 资质要求：具有施工劳务资质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

力；承包人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具备已通过年检合格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1.2 财务要求：提供近三年财务状况报表（2022 年-2025 年其中连续 3 年即可，（新成立公司按成立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3 业绩要求：提供近年完成类似项目业绩

3.1.4 信誉要求：响应人最近三年内没有发生骗取中标、严重违约等不良行为记录；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重组状态，没有国家有关部门所界定的腐败或欺诈行为。未发生重大及以上质量安全责任事故。

3.1.5 项目主要负责人要求：拟派现场的项目经理须具备国家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提供有效的注册建造师电子证书，证书有效期应覆盖开标日期，并有证书本人签字。日期过期或证书缺少签字的，允许澄清补正，成功澄清补正的，视为满足相关资格要求，但视为提供资格要求的证明材料不充分，并提供近 6 个月社保缴费明细；项目经理须取得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无在建项目。

3.2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3 其他要求：/

4.采购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者，应当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网址为 <https://bid.powerchina.cn>）右侧快捷入口，切换“新版登录”，选择“供应商登录”进行注册。完成注册的供应商，请于 2026 年 10 月 21 日至 2026 年 10 月 23 日 17 时(北京时间)，登录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以下简称“采购平台”）（网址为 <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supplierLogin>），自行免费下载采购文件。

5.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30 日 10 时 30 分整(北京时间)，响应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采购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1）本次采购将通过采购平台全程在线开展，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加密和提交等流程须各响应人在线进行操作。响应人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投标，办理方式详见采购平台首页，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投标，各响应人须充分考虑文件大小、网络速度的影响并预留充足的时间，逾期将无法提交。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投标失败，将由响应人自行承担后果。

（2）开标通过采购平台远程在线开启。

5.2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通过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通知所有已获

取采购文件的响应人。

5.3 采购平台使用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具体联系方式可访问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服务中心，切换至“新版平台”联系在线业务顾问。

6.谈判时间和地点

6.1 谈判时间：与每一位响应人进行谈判的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6.2 谈判地点：线上谈判。

6.3 递交响应文件的响应人未准时参加某一轮次谈判且未按时回复谈判承诺的，视为其自动放弃该轮次谈判。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谈判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bid.powerchina.cn>）上发布。

8.其他

/

9.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 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林城西路 36 号国电新时代

邮 编：550081

联 系 人：吴先生/孟先生

电 话：15761636175/15877036612

电子邮件：1396528793@qq.com

采购人：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日期：2021年10月21日

